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生物科技學系轉組辦法

1110906 系所務聯席會議制訂

- 第一條 生物科技學系(以下簡稱本系)為鼓勵本系學生適性發展，增強學習成效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- 第二條 申請學生應修業滿至少二學期課程，得於二年級上學期(第三學期)起至四年級上學期(第七學期)止，每學期加退選截止前或公告規定時間內向本系提出轉組申請，逾期不受理。
- 第三條 甲組(生物科技組)轉入乙組(工程與計算生物科學組)須通過本校微積分甲(一)、微積分甲(二)且達成績等第 B 以上；乙組(工程與計算生物科學組)轉入甲組(生物科技組)須通過本系必修之普通生物學(一)、普通生物學(二)且達成績等第 B 以上。
- 第四條 學生申請時應繳交歷年成績單正本(含排名)、轉組後各學期預排課表、申請動機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。
- 第五條 轉組以一次為限，並須完成轉入組別規定之畢業條件。
- 第六條 經轉組審查通過之學生送註冊組備查。
- 第七條 錄取名額以公告學年度擇優轉入，甲乙組學生比例為學生入學當年度大學部各招生入學管道人數上限；僑、外籍生及額外人數不等，按照額外人數占各組人數上限比例外加，無條件進位。
- 第八條 本要點未盡事宜，則依本校相關法規辦理。
- 第九條 本辦法經系所務聯席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**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生物科技學系轉組
申請表**

學號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
姓名		聯絡電話	
Email			
檢附資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歷年成績單正本(含排名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組後各學期預排課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動機		
必要條件勾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甲組 (生物科技組) 轉入乙組 (工程與計算生物科學組) 須通過本校微積分甲(一)、微積分甲(二) 且達成績等第 B 以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乙組 (工程與計算生物科學組) 轉入甲組 (生物科技組) 須通過本系必修之普通生物學(一)、普通生物學(二) 且 達成績等第 B 以上		
注意事項 及申請說明	<p>一、轉組申請僅適用「修課規定」。(僅適用於 110 學年度(含)及其後入學學生)</p> <p>二、申請期限：自二年級起至四年級上學期止，於每學期加退選截止前提出申請，逾期不受理申請。</p> <p>三、申請者請填妥本申請表，併同檢附資料於申請期限內繳交至系辦公室，由聯席課程委員會審查。</p> <p>四、規定若有未盡之處由聯席課程委員會審查。</p>		

----以下欄位免填寫----

聯席課程委員會審查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
-------------	--